

证券代码：603003

证券简称：龙宇燃油

公告编号：2020-070

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于 2020 年 10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的通知及会议材料，并于 2020 年 10 月 26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实到 3 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通过上述举措，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加速资金周转，降低财务费用支出，增强公司营运能力，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履行了必要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将非公开发行股票节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上的“关于非公开发行募投项目结项并

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1。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龙宇燃油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0 月 27 日